附件2

2025年“法治护航 阳光成长”青少年法治教育

课程征集活动赛制及相关要求

一、征集对象

本次活动分为法治课教师和法治副校长2个赛道。法治课教师应为专门从事中小学“道德与法治”“思想政治”课程或其他法治课教学工作的大中小学校教师。法治副校长应为由人民法院、人民检察院、公安机关、司法行政部门推荐或者委派，经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学校聘任的法治副校长。

二、组别设置

法治课教师赛道分为小学、初中、高中（含中职）、高校4个组别。法治副校长赛道分为小学和中学（含初中、高中和中职）2个组别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。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增进青少年学生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、思想认同、理论认同、情感认同。要遵循教育规律，加强正面引导，讲述社会主义法治所蕴含的丰富内涵、价值追求，讲述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，讲述法治故事，让宪法法治精神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浸润学生心灵。要突出实践教学、案例教学，围绕青少年的身心特点和成长需求，普及青少年在家庭生活、校园学习、社会活动中所必需的法律知识，弘扬法治理念、培育法治信仰、强化规则意识，让青少年明白权利义务相统一的 道理，学会依法维护自身权利的同时尊重他人合法权益。

（二）形式要求。参赛作品要求为2025年本人原创、新录制的微课视频，小学组时长为10—15分钟，中学组、高校组时长为15—20分钟。视频需高清1920\*1080横屏拍摄，MP4格式（大小不超过800M）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录制仅限一个场地，不得切换多个场地。

法治课教师微课作品须配套课件、教学设计等资料，还可按课程需要配套提交学习任务单、作业练习等，Word和pdf格式。法治副校长微课作品需配套课件等资料。

（三）其他要求。微课视频及相关资料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、视频和音频等，不得出现与微课内容无关的条幅、标识、商业广告等。

四、活动日程、时间、地点

（一）2025年5月19日—6月20日提交参评作品及相关配套资料，6月20日18:00截止。

（二）2025年6月26日—7月11日初赛，线上评比。按比例选出优秀课程设计，参加自治区决赛。

（三）2025年7月21日签到，7月22日全天决赛，在广西广播电视台1000平现场评比。

（四）2025年7月22日，在广西广播电视台1000平演播厅颁奖。

五、活动赛制及作品提交

活动分为初赛和自治区决赛。

（一）初赛：采取线上评选方式进行。参评者在规定时间内，提交各组别所需参评微课作品及配套课件、教学设计等资料参评。

各组别按参赛比例择优评选出优秀作品进入现场决赛。

（二）自治区决赛：以现场宣讲方式进行，各组别独立设置决赛场次。单场决赛流程设置如下：

1.课程宣讲。决赛现场由参评者本人或参评团队选取一人，从提交的课程ppt中自由选取精彩内容节选，现场进行5分钟内的宣讲。

2.即兴试讲。宣讲完毕，选手从组委会题库中抽取一个课题进行5分钟以内即兴试讲。

3.评分与排名规则。自有课件宣讲及即兴课题演讲占分比各为50%，评比结果由现场评委打分及观众现场投票构成并排定名次。

（三）颁奖：比赛全部结束后，2025年7月22日（即决赛当天），在广西广播电视台1000平米演播厅举行颁奖典礼；

（四）推荐参赛组委会将根据提交的视频作品，组织专家从各组别中择优推荐参加教育部组织的“中小学法治课教师及法治副校长微课堂比赛”全国总决赛。

六、报送相关要求

各地各校参评人员根据操作指南于截止时间前登录“桂教通”平台，在“教育管理”菜单中，点击“法治教育专题”界面，在“精彩活动”中，进入对应活动界面进行报名并根据页面提示，将参评作品及相关材料上传至“桂教通”平台。

未尽事宜请咨询联系：覃明菲老师，电话：19195991566（微信同号）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活动按参评作品量的比例来评审出一、二、三等奖获奖作品，根据作品征集情况，按一定比例评选出各组别优秀奖若干名。